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RICO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RICO GROUP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8)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
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已獲出席各自股東大會的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的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的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臨時股東大會進一步通告。

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所採用的詞語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咸陽市彩虹路一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已寄發予所有股東，當中所載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41,174,000股，包括1,455,880,000股內資股及485,294,000股H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會上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獨立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為485,294,000股。

誠如通函所述，本公司控股股東彩虹集團公司(持有1,455,880,000股股份)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只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只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份。

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並根據本公司所收集的經填妥及簽署的投票表格計算出上述表決結果。

以下所載決議案以摘要形式列出，且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者次序一致。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棄權
1.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彩虹集團公司訂立的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七日的協議(「收購協議」)及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詳情見通函)；	32,732,000 (100%)	0	0
結果：該決議案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2. 授予董事會以下特別授權：(1)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之不超過385,000,000股新增H股(包括依據《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由內資股轉成的H股及代表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出售的H股，倘可行)，惟受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指定條件的規限：該等授權於有關期間(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定義)內可行使一次或一次以上；及(2)在董事會決定根據上述決議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批准、簽訂、作出所有其認為(包括但不限於)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指定事項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	32,732,000 (100%)	0	0
結果：該決議案以特別決議案形式獲正式通過。			

* 投票百分比乃按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獨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H股類別股東大會結果

H股類別股東大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咸陽市彩虹路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的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已寄發予H股股東(「**H股股東**」)，當中載列的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

截至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1,455,880,000股內資股及485,294,000股H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為485,294,000股。概無只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但只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的H股。

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監票人，並根據本公司所收集的經填妥及簽署的投票表格計算出上述表決結果。

以下所載決議案以摘要形式列出。全文請參閱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 ^{**})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授予董事會以下特別授權：(1)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385,000,000股之新增H股(包括依據《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由內資股轉成的H股及代表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出售的H股，倘可行)，惟受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規定的條件所限:該等授權於有關期間(見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的定義)內可行使一次或一次以上；及(2)在董事會決定根據上述決議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批准、簽訂、作出所有其認為(包括但不限於)與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指定事項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	32,732,000 (100%)	0	0
結果：該決議以特別決議案形式獲正式通過。			

** 投票百分比乃按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委派代表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H股股東所持有之H股總數計算。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結果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咸陽市彩虹路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的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已寄發予彩虹集團公司，所有內資股股東(「**內資股股東**」)，當中所載特別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內資股股東批准。

截至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1,455,880,000股內資股及485,294,000股H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為1,455,880,000股。概無只賦予內資股股東權利可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但只就會上提呈的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的內資股。

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監票人，並根據本公司所收集的經填妥及簽署的投票表格計算出上述表決結果。

以下所載決議案以摘要形式列出。全文請參閱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授予董事會以下特別授權：(1)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385,000,000股之新增H股(包括依據《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由內資股轉成的H股及代表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出售的H股，倘可行)，惟受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規定的條件所限:該等授權於有關期間(見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的定義)內可行使一次或一次以上；及(2)在董事會決定根據上述決議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批准、簽訂、作出所有其認為(包括但不限於)與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指定事項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	1,455,880,000 (100%)	0	0

*** 投票百分比乃按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委派代表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內資股股東所持有之內資股總數計算。

董事會謹此補充，與上述特別授權有關的建議發行H股須(其中包括)獲中國有關監管部門必要批文。詳情請見通函。

承董事會命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邢道欽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邢道欽先生、陶魁先生、郭盟權先生、張少文先生、牛新安先生及李世坤先生；非執行董事仇興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信忠先生、馮兵先生、王家路先生、呂樺先生及鍾朋榮先生。